

一、重要提示  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计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□ 否 □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是否普适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三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四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五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六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七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八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九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 中国铁物 股票代码 000927

股票上市前简称 ST\*ST 铁物

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董事长秘书 直接联系

证券代表 直接联系

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复兴路17号国航中心B座11层

电话 010-51698880

传真 010-51698869

电子邮箱 ir@crmex.com.cn

ir@crmex.com.cn

2.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十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计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□ 否 □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是否普适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2020年11月13日完成置入、置出资产的交割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，应按照反向购买的原则进行处理。本公司将年度财务数据报告，均按照反向购买向购入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除特别注明外，本年度报告中围绕相关业务及经营情况进行的介绍、讨论及分析均以重置入资产为基础编制。

十一、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报告

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字第[2020]第11301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十二、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报告

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字第[2020]第11301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十三、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报告

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字第[2020]第11301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十四、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报告

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字第[2020]第11301号《审计报告》